溆浦县政务服务中心2019年显示屏电费

专项资金绩效自评报告

为强化财政支出绩效管理，促进财政资金使用的科学化，合理化和精细化，根据上级有关要求，我们对2019年政务显示屏电费专项资金进行了绩效评价，现报告如下：

一、项目基本情况

1、项目概况

火车站显示屏，警予广场显示屏日常宣传，政策宣传，中心工作宣传，县里大型活动宣传。

2、项目绩效目标

加强县委政府各项工作的政策宣传。

二、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

（一）资金到位情况

1、资金到位情况

2019年县财政拨付政务中心显示屏电费专项资金10万元。

2、资金使用情况

2019年使用政务中心显示屏电费专项资金10万元，按合同支付。

3、资金管理情况

政务中心根据有关规定，实行专款专用，并按单位职能设立依据保障实施。采用银行转账方式，确保专项资金使用安全。

（二）项目实施情况

1、组织情况

满足火车站显示屏，警予广场显示屏日常宣传，政策宣传，中心工作宣传，县里大型活动宣传工作。由县政务中心财务室负责资金缴纳。

2、项目管理情况

政务中心按照显示屏电费的开支项目设立收支明细台账，分别明晰每项资金来源的收支用途情况，实行专帐管理、专款专用。

（三）项目绩效情况

1、项目的经济性分析

（1）项目成本（预算）控制情况

根据情况据实核报，每年支出都没有超出年度预算经费。

（2）项目成本（预算）节约情况

本项目本着节约的原则，项目实施前有预算，项目实施过程中有相关的管理制度和规范文件及过程监控，资金的支出有相关的管理制度和规范文件及过程监控，资金的支出有相关的资金管理要求，做到专款专用、规范管理、绩效引导，在保证项目工作按量按时完成的前提保证工作正常运行。

2、项目的效率性分析

本项目为了政策宣传广度，年观看约100万人次，群众满意度98%。

（3）项目的效益性分析

本项目预期目标完成程度98%，根据县委县政府安排，项目实施可以保障及时准确做好宣传工作，保证宣传效果。

三、项目后续工作计划

我们将此项目持续性，继续保障工作正常开展，方便所有办事群众。

四、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

2019年县政务中心显示屏电费专项资金绩效评价等级为：优。

五、存在的问题及建议

（一）存在的问题

1、资金来源单一。目前，政务中心资金主要来源于财政配套，资金有限，为无偿服务。

2、配套资金过少。

（二）相关建议

加大财政投入，增加覆盖面及力度。